

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关于开展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 2017 年度课题 申报工作的通知

湖北省高等学校各理事单位：

为了进一步推动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建设与发展，充分发挥实验室工作研究为教育决策和学校教育教学服务的功能与作用，推动群众性活动的广泛开展，进一步繁荣和发展我省教育科学事业，经研究决定自 2017 年 3 月起组织开展“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 2017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课题选题应从实际出发，自行设计和确定选题，重点研究实验室工作改革与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突出应用研究和实证研究。
2. 本项目计划由高校组织申报，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每所高校立项课题原则上不超过 2 项，鼓励各理事单位自筹经费进行课题研究。课题申请人应为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理事单位的在职和专业从事实验室管理、实验技术、实验教学的工作人员。另外，鼓励专职实验技术人员与其它专业研究人员联合申报，但必须以实验室管理、实验技术、实验教学人员为课题负责人。
3. 课题申请人一次只能申报一个课题。课题申报人须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相当于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不具备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须有一名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同行专家推荐。上一年度主持课题申报并已立项的课题负责人，原则上不得连续主持申报。
4. 本年度湖北省高校实验室研究课题的项目总数原则上不超过 20 项。其中，一般课题资助额度 4000 元，重点课题资助额度 8000 元。所有课题要求承担学校按不低于 1:1 的比例提供配套经费支持。课题研究周期为 1-2 年。

5. 重点课题为每个大类方向可设立 1 个重点课题。同时，重点课题原则上要求至少两所及以上高校联合申报，并由项目牵头单位负责汇总申报。

6. 课题申报人须认真填写《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 2017 年度课题立项申请书》，并能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指导课题的实施。不能从事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报。各高等学校要切实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对申请者资格和所填各项内容进行认真审核，签署明确意见，承担信誉保证。

7. 课题申报所需的《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 2017 年度课题立项申请书》可从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网站（网址：www.hbsys.org）下载，各高等学校设备处、教务处、国资处或相应的实验室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后，将电子版传至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秘书处，同时报送纸质材料一式 3 份。申请书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A4 纸双面印制。

8. 申报工作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6 月 10 日，申报材料寄出后，请及时联系确认。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南路 8 号武汉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工学部雅各楼 228 室）

邮 编：430072

联 系 人：胡颖

电 话：027-68772415

邮 箱：sbc18@whu.edu.cn

附件：

1. 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 2017 年度课题申报指南
2. 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 2017 年度课题立项申请书
3. 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 2017 年度课题汇总表

湖北省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研究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六日